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东昌府区分局

聊东环审〔2026〕03号

聊城东昌府区济泽医院有限公司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聊城东昌府区济泽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聊城市东昌府区古楼街道站前街与魏大庙街交叉路口南140米路东，建设性质为新建，总投资300万元，租赁现有三层综合楼进行建设，占地面积398m²，购置中频治疗仪、中频脉冲经络通、心脏监护仪、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心电图仪、紫外线消毒车、电动吸引器、特定电磁波治疗仪、立式透明门冷藏箱、经络仪、煎药机、中华神灸仪、DR机等设备16台（套），设置床位20张。项目劳动定员15人，工作制度为年工作365天，项目建成后平均每天门诊接待病人10人。建设项目土地性质为社会福利用地，符合聊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符合产业政策。你公司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基本可行。

二、在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过程中，你必须逐项落实《报

告表》的内容和批复要求，按规划和环评批复的地点、规模及内容建设。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本项目利用现有三层综合楼进行建设，设备调试期间确保不对周围环境敏感保护目标造成影响。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减轻对周围环境影响。

（二）加强废气污染治理。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餐厅油烟、污水处理站恶臭废气、煎药废气、医疗废气和病房通风废气。污水处理设施密闭，水处理池加盖板密闭，定期投加消毒剂、除臭剂后无组织排放。中药煎药房间须设置独立的机械排风系统，收集后经空气净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高于屋顶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食堂油烟排放浓度须满足《山东省饮食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小型标准。厂界恶臭排放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项目污水站周边废气排放浓度须满足《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DB37/596-2020）表 2 中对应标准限值要求。

（三）严格落实各类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餐厅废水经隔油处理、化验废水经中和处理后与其他废水一起排入院区污水站处理，污水处理采用“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接触氧化+二沉池+消毒”工艺，处理达标后排入聊城市新水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深度处理。



(四) 加强噪声管控。项目主要噪声源是水泵、风机等产生的噪声，建设单位在采取低噪声设备、对振动设备设置减振机座等，噪声排放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 做好固体废弃物分类管理和处置。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隔油池废油、未被患者血液、体液和排泄物等污染的输液瓶(袋)、废包装材料、中药渣、医疗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废药物、化验室废液。生活垃圾、中药渣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做到日产日清；废包装材料和未被患者血液、体液和排泄物等污染的输液瓶(袋)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隔油池废油收集后交由具有餐厨垃圾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医疗废物、废药物、化验室废液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医疗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进行清理，交由具有医疗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外运处置。

(六) 生态环境影响。项目建设地点为聊城市东昌府区古楼街道站前街与魏大庙街交叉路口南 140 米路东，为新建项目，项目利用现有楼房进行建设，对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

(七) 加强企业环保管理，健全环保机构，配备必要的监测仪器和设备，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

(八) 根据《报告表》结论，拟建项目无须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三、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5 年内未开工建设或



虽开工但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者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影响加重）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积极开展公众参与。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加强与周围公众的沟通，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报告表》全本公示期间未接到公众提出的异议。

五、你公司应建立内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和制度，明确人员和职责，加强环境保护管理。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〇二六年二月四日

